



辽宁省高职高专院校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

# 法律基础

辽宁省教育厅 组编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GZGZ

辽宁省高职高专院校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

# 法律基础

辽宁省教育厅 组编

主 编 范 巍 秦国业

副主编 周 艳 王世岚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法律基础/范巍,秦国业等主编. —大连: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2002.7

辽宁省高职高专院校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

ISBN 7-5611-1926-7

I.法... II.①范... ②秦... III.法律-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D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3404 号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大连市凌水河 邮政编码 116024  
电话:0411-4708842 传真:0411-4701466  
E-mail:dlutp@mail.dlptt.ln.cn  
URL: <http://www.dlutp.com.cn>  
大连理工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字数:227千字 印张:8.25  
印数:1~11000册

2002年7月第1版

2002年7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刘新锋

责任校对:毕向阳

封面设计:邹本忠

---

定价:12.00元

# 辽宁省高职高专院校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

## 《法律基础》编审委员会

|       |     |     |     |
|-------|-----|-----|-----|
| 总 编 审 | 李树森 |     |     |
| 副总编审  | 张伯威 | 赵兴宏 | 祝 巍 |
| 编审委员  | 陈 磊 | 陈兴华 | 费艳颖 |
|       | 王 敏 | 李 静 | 南 岳 |
|       | 孙 雷 | 刘敬东 | 阎振志 |

## 组编前言

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贯彻“三个代表”要求,切实推进“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是当前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的首要任务。重新编写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材就是带着这种思考和任务开始的。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集体,站在时代高度,针对当前国际形势的变化和我国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以及党面临的新问题,总结我们党 80 年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总结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的实践而进行的伟大理论创新。它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宽广眼光和与时俱进的伟大品格,是对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承、丰富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的新阶段,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走向新世纪的伟大纲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在当代中国,把马克思主义与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是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制度自身完善和发展的强大理论武器,为中华民族在 21 世纪实现伟大复兴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思想保证,为全国人民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提供了共同奋斗的思想基础。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与马克思主义一脉相承,在今天,坚持“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就是真正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高举“三个代表”的理论旗帜,就是高举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坚决地贯彻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就是坚决地贯彻和实践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用“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和教

育广大师生干部,完整准确地把握“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科学理论体系和思想精髓,就能使我们有更宽广的眼光,能够在复杂的社会变革中,正确地判断形势,把握时代发展的脉搏,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把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宣传、研究、实践不断推向前进,把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不断推向前进。

基于这种认识,自2001年3月以来,我们在全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战线逾千名教师中开展了深入学习“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改进和完善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内容体系的讨论。在广泛学习、研讨、交流和教师培训的基础上,通过课题申报、答辩、评审,全省有53名教师承担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内容体系12个子课题的研究工作,有200多名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教师参与了这些课题研究和成果的论证、讨论、评审和验收工作。一年来,经过数十个研讨会、论证会,经过200多名教师齐心协力潜心研究,在全省高校领导和广大同仁的支持帮助下,在辽宁人民出版社、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辽宁大学出版社领导和同仁的关心帮助下,作为这项研究成果的重要部分:辽宁省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辽宁省高职高专院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规划教材正式出版了。在此,谨向给予这项研究工作关心、支持、帮助的各个单位,各位领导和同仁,全省高校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师,参与这项课题研究工作的全体同志,表示由衷的敬意和谢忱!

“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sup>①</sup>。“人民总是在社会矛盾的运动中不断开辟前进的道路。人民也总是从历史的实践和比较中,不断寻找、揭示和发展指导自己前进的真理”<sup>②</sup>。“我们的理论是发展着的理论,而不是必须背得烂熟并机械地加以重复的教

① 毛泽东:《论联合政府》,《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031页。

② 江泽民:《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页。

条”<sup>①</sup>。马克思主义不是教义,而是科学方法和行动指南。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不能没有理论思维。凡是在人类历史上起过巨大作用的民族,都是以先进的思想作为行动的向导。学习、研究、宣传、实践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根本意义、全部意义就在这里;学习、研究、宣传、实践、发展马克思主义要靠人民群众,要靠我们自己。培养和造就一支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宣传教育队伍,是我们的历史责任和使命。

完成了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材的编写工作,仅仅是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工作的一部分,仅仅是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工作有了一个新的起点。总结这项工作,有这样几个问题需要我们注意:

重新编写全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材,是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宣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积极推进“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学生头脑”的重要举措,是迎接十六大的一项重要工作内容,是为宣传贯彻十六大精神所做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

这次教材编写进一步贯彻了中宣部、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规定及其实施意见》和《普通高等学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教学基本要求》、《普通高等学校思想品德课教学大纲》,是近年来辽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研究与实践的继续。这次教材编写工作对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十五大以来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理论与实践进行了总结,借鉴了1999年出版的辽宁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材的研究成果,对新形势下、新的历史发展时期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进行了新的探索,充实了新的内容,加强了教育教学的针对性,努力使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更有吸引力、说服力和战斗力,更加贴近时代、贴近社会、贴近学生。

这次工作的领导方式、工作方式和管理方式,调动了多个方面开

<sup>①</sup> 恩格斯:《致弗凯利—威士涅威茨基夫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60页。

展理论研究和工作的积极性和责任感,尤其是调动了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性、主动精神和责任意识,使他们的才能有了充分的发挥,开拓了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与实践的新的工作局面,锻炼了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培养了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骨干力量,团结了广大的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师,在全省形成了一支由多个系统参加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宣传、研究和管理队伍。当然,这样一个教材建设的工作方案和方法,还存在着许多不完善的地方,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改进。

总而言之,重新编写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课和思想品德课教材这项工作,在全省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队伍中又一次开展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教育活动。通过这项教育活动,我们更加深刻认识到:任何时候都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最根本的就是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历史观,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马克思主义具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是否坚持马克思主义与时俱进的理论品质,关系到如何正确认识马克思主义、怎样对待马克思主义这样一个根本问题;要历史地、科学地对待马克思主义,否认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性是错误的,教条式地对待马克思主义也是错误的,只有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又与时俱进,敏锐地把握时代、形势和实践的新变化,以新的实践为基础,创造性地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才是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所以,这项工作、这项教育活动给予我们的启示和教育,给予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的影响将是长远的。

辽宁省教育厅

2002年7月



# 目 录

|    |                              |
|----|------------------------------|
| 1  | 绪 论                          |
| 1  | 一、法律基础课的性质、任务和内容             |
| 3  | 二、学习法律基础课的意义                 |
| 6  | 三、学习法律基础课的方法和要求              |
| 7  | 复习思考题                        |
| 8  | <del>第一章 法的基本理论</del>        |
| 8  | <del>第一节 法的概述</del>          |
| 8  | 一、法的概念                       |
| 9  | 二、法的本质和特征 1. 法的性质、本质、特征      |
| 13 | 三、法的历史类型                     |
| 15 | <del>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del> |
| 15 | 一、社会主义法的概念和本质                |
| 17 | 二、社会主义法的作用                   |
| 20 | 三、社会主义法与法律意识                 |
| 24 | 第三节 社会主义法的创制与实施              |
| 24 | 一、社会主义法的创制 法的创制              |
| 27 | 二、社会主义法的实施 法的适用、遵守           |
| 29 | 第四节 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                |
| 29 | 一、法治和法制                      |
| 33 | 二、依法治国的内涵和意义                 |
| 33 | 三、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社会主义法制            |
| 35 | 四、依法治国与以德治国的关系               |
| 40 | 五、贯彻“三个代表”思想 加强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
| 42 | 复习思考题                        |

|    |                      |
|----|----------------------|
| 43 | <b>第二章 宪法法律制度</b>    |
| 43 | 第一节 宪法概述             |
| 43 | 一、宪法的概念和特征           |
| 45 | 二、我国宪法的指导思想及其指导原则    |
| 47 | 三、树立宪法权威 保障宪法实施      |
| 49 | 第二节 我国的基本制度          |
| 49 | 一、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 100-102 |
| 51 | 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102-104 |
| 52 | 三、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特别行政区制度   |
| 54 | 四、经济制度 104-105       |
| 55 |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 55 | 一、公民权利和义务的概念         |
| 55 | 二、公民的基本权利            |
| 58 | 三、公民的基本义务            |
| 58 | 第四节 我国的国家机构          |
| 58 | 一、国家机构概述             |
| 59 | 二、国家机构体系             |
| 63 | 复习思考题                |
| 64 | <b>第三章 行政法律制度</b>    |
| 64 |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
| 64 | 一、行政法的概念和分类          |
| 66 | 二、行政法的任务和基本原则        |
| 66 | 三、行政法的渊源和行政法律关系的特征   |
| 68 | 第二节 国家行政机关和国家公务员     |
| 68 | 一、国家行政机关             |
| 70 | 二、国家公务员              |
| 72 | 第三节 行政行为与行政法制监督      |
| 72 | 一、行政行为               |
| 76 | 二、行政法制监督             |
| 79 | 第四节 行政赔偿             |

|     |                     |
|-----|---------------------|
| 79  | 一、行政赔偿的概念和特征        |
| 79  | 二、行政赔偿的范围           |
| 81  | 三、行政赔偿请求人和赔偿义务机关    |
| 83  | 四、行政赔偿的程序           |
| 84  | 第五节 几项行政管理法律制度简介    |
| 84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    |
| 86  | 二、《高等学校校园秩序管理若干规定》  |
| 88  |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
| 89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
| 91  |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
| 93  | 复习思考题               |
| 94  | <b>第四章 刑事法律制度</b>   |
| 94  | 第一节 刑法概述            |
| 94  | 一、刑法的概念和任务          |
| 95  | 二、刑法的基本原则           |
| 95  | 三、刑法的效力范围 地域效力、时间效力 |
| 97  | 第二节 犯罪              |
| 97  | 一、犯罪的概念和特征          |
| 98  | 二、犯罪构成              |
| 102 | 三、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         |
| 104 | 四、犯罪的预备、未遂和中止       |
| 105 | 五、共同犯罪              |
| 107 | 第三节 犯罪种类            |
| 107 | 一、危害国家安全罪           |
| 107 | 二、危害公共安全罪           |
| 108 | 三、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
| 108 | 四、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
| 109 | 五、侵犯财产罪             |
| 109 | 六、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
| 110 | 七、危害国防利益罪           |

|     |                                     |
|-----|-------------------------------------|
| 110 | 八、贪污贿赂罪                             |
| 111 | 九、渎职罪                               |
| 111 | 十、军人违反职责罪                           |
| 112 | 第四节 刑罚                              |
| 112 | 一、刑罚的概念、特征和目的                       |
| 113 | 二、刑罚的种类                             |
| 114 | 三、刑罚的具体运用 <small>量刑、累犯、自首立功</small> |
| 118 | 复习思考题                               |
| 119 | <b>第五章 民事法律制度</b>                   |
| 119 | 第一节 民法概述                            |
| 119 | 一、民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
| 120 | 二、民法的基本原则                           |
| 121 | 三、民事法律关系                            |
| 123 | 第二节 民事主体                            |
| 123 | 一、公民(自然人)                           |
| 130 | 二、法人                                |
| 132 |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
| 132 | 一、民事法律行为                            |
| 135 | 二、代理                                |
| 139 | 第四节 民事权利                            |
| 139 | 一、财产所有权和与财产所有权相关的财产权利               |
| 142 | 二、债权                                |
| 144 | 三、人身权                               |
| 145 | 四、其他民事权利                            |
| 146 | 第五节 民事责任与诉讼时效                       |
| 146 | 一、民事责任                              |
| 149 | 二、诉讼时效                              |
| 150 | 第六节 知识产权法                           |
| 150 | 一、知识产权概述                            |
| 152 | 二、著作权法                              |

|     |                          |
|-----|--------------------------|
| 156 | 三、专利法                    |
| 158 | 四、商标法                    |
| 162 | 第七节 合同法                  |
| 162 | 一、合同法概述                  |
| 163 | 二、合同的订立和效力               |
| 165 | 三、合同的履行                  |
| 166 | 四、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            |
| 167 | 五、合同的种类                  |
| 169 | 复习思考题                    |
| 170 | <b>第六章 婚姻家庭与财产继承法律制度</b> |
| 170 | 第一节 婚姻法                  |
| 170 | 一、婚姻法的概念和基本原则            |
| 172 | 二、结婚                     |
| 175 | 三、家庭关系                   |
| 178 | 四、离婚                     |
| 179 | 五、救助措施与法律责任              |
| 181 | 第二节 继承法                  |
| 181 | 一、继承法的概念和基本原则            |
| 183 | 二、法定继承                   |
| 185 | 三、遗嘱继承和遗赠                |
| 188 | 四、遗产的处理                  |
| 190 | 复习思考题                    |
| 191 | <b>第七章 经济法律制度</b>        |
| 191 | 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                |
| 191 | 一、经济法的概念和调整对象            |
| 192 | 二、经济法的基本原则               |
| 192 | 第二节 公司法                  |
| 192 | 一、公司法概述                  |
| 194 | 二、有限责任公司                 |
| 196 | 三、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98 | 第三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和合伙企业法 |
| 198 | 一、个人独资企业法         |
| 199 | 二、合伙企业法           |
| 200 | 第四节 税法            |
| 200 | 一、税法概述            |
| 200 | 二、商品税法            |
| 202 | 三、所得税法            |
| 203 | 四、税收征收管理法         |
| 204 | 第五节 反不正当竞争法       |
| 204 | 一、反不正当竞争法概述       |
| 204 | 二、限制竞争行为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
| 206 | 第六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
| 206 |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概述      |
| 207 | 二、消费者的权利与经营者的义务   |
| 209 | 三、争议的解决与法律责任      |
| 210 | 第七节 产品质量法         |
| 210 | 一、生产者的产品质量义务      |
| 211 | 二、销售者的产品质量义务      |
| 211 | 三、产品质量法监督检查       |
| 212 | 四、违反产品质量义务的民事法律责任 |
| 213 | 第八节 劳动法           |
| 213 | 一、劳动法概述           |
| 214 | 二、劳动合同与集体合同       |
| 215 | 三、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及工资制度  |
| 216 | 四、劳动保护制度          |
| 217 | 五、劳动争议及处理         |
| 218 | 复习思考题             |
| 219 | 第八章 诉讼法律制度        |
| 219 | 第一节 诉讼法概述         |
| 219 | 一、诉讼法的概念和种类       |

|     |             |
|-----|-------------|
| 220 | 二、诉讼法的基本原则  |
| 222 | 三、诉讼证据      |
| 225 | 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   |
| 225 | 一、民事诉讼中的管辖  |
| 226 | 二、民事诉讼参加人   |
| 228 | 三、民事诉讼强制措施  |
| 229 | 四、民事诉讼程序    |
| 232 | 五、诉讼费       |
| 233 | 第三节 行政诉讼法   |
| 233 | 一、受案范围和管辖   |
| 235 | 二、行政诉讼参加人   |
| 236 | 三、行政诉讼的强制措施 |
| 237 | 四、行政诉讼程序    |
| 239 | 第四节 刑事诉讼法   |
| 239 | 一、刑事诉讼中的管辖  |
| 241 | 二、刑事诉讼参与人   |
| 242 | 三、刑事诉讼中强制措施 |
| 243 | 四、刑事附带民事诉讼  |
| 244 | 五、刑事诉讼程序    |
| 247 | 复习思考题       |
| 248 | 后记          |

# 绪 论

## 一、法律基础课的性质、任务和内容

法律基础课是根据时代发展的需要和高等教育目标的要求,在我国普通高等学校开设的一门必修课,它是我国高等教育课程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根据《中国普通高等学校德育大纲(试行)》以及中宣部、教育部 1998 年联合下发的《关于普通高等学校“两课”课程设置的規定及其实施工作的意见》规定,法律基础课是大学思想品德课之一。它是一门与思想道德修养课、形势与政策课相配合,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的思想为指导,对大学生进行社会主义法制教育的课程,其目的在于帮助大学生理解和掌握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了解和把握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的主要精神和内容,培养和提高大学生的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法律基础课的任务,是通过传授必要的法律基础知识,使学生充分认识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艰巨性和长期性,懂得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基本观点,了解和认识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律体系,掌握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的主要精神和内容,树立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和公民意识,增强法制观念和社会责任感,正确行使公民权利,严格履行公民义务,自觉地遵纪守法,依法办事,依法律己,依法维护国家利益和自身的合法权益,自觉地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以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



建设的需要,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专门人才。)

本教材以培养大学生社会主义法律意识为核心,以提高大学生社会主义法制观念为根本宗旨,以不断适应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发展的需要和体现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时俱进的品格为出发点。在内容上主要以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基本理论为基础,以宪法为核心,以基本法为主干,以其他相关部门法为补充,切实加强法律基础课教学实践环节,着重体现高职高专的办学特色,从而为高职高专学生继续教育提供帮助,奠定基础。

本教材在内容体系上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为法学原理部分,即第一章“法的基本理论”。通过介绍法产生和发展的基本规律,揭示法的本质,帮助学生认识法是阶级社会特有的现象,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等马克思主义法学观点;通过讲授法的概念,揭示其基本特征,帮助学生掌握法律规范和其他社会规范的联系和区别;通过介绍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提高学生对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加强民主法制建设的重要性、必要性、艰巨性和长期性的认识;通过介绍邓小平民主法制理论和江泽民“三个代表”的重要思想,使学生了解和掌握新时期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和“三个代表”的科学内涵,牢固树立坚持和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的自觉性,自觉地为实践“三个代表”而努力奋斗;通过介绍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基本方略的内涵和重要意义,以及社会主义法治和德治国家的基本特征,帮助学生转变思想观念,自觉地为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而努力奋斗。

第二部分为我国宪法和基本法律部分,即第二章“宪法法律制度”、第三章“行政法律制度”、第四章“刑事法律制度”、第五章“民事法律制度”、第六章“婚姻家庭与财产继承法律制度”、第七章“经济法律制度”、第八章“诉讼法律制度”。通过讲解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它规定了一个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要求每个大学生都应树立和增强宪法意识,维护宪法的最高权威和尊严,保证宪法的实施;通过讲解行政法,帮助学生正确理解我国行政法的基本精神和基本内容,认识到行政法是我国有效约束行政权力,推进依法行政的基本